

什么情况可以下调转股价—可转债发行后半年之内可以转成股票吗-股识吧

一、在什么情况下将转债换成股票是合理的

债券可以作为股市估值过高时对股市未来下跌的一种对冲~一般的规律是：股市上升，债券降低，股市下跌，债券上升。

聪明的投资者可以充分利用这种规律~在股票整体估值过高的时候（这需要相应的技术对股市进行估值）可以考虑抛出股票，购买债券，等待股市的下跌~当债券市场变的非常活跃，往往股市就开始见底了，此时可以把债券转换成股票~等待下一个周期~这样的选择对周期的把握和估值能力要求很高~我所提供的只是一种相对简单的方法，在金融组合理论中有更复杂的转换理论（在证券组合理论中主要是根据风险来进行转换的），限于篇幅，就不多讲了~希望能帮到你~

二、可转债上市的价格一般是多少，会不会下调转股价

可转债上市价格一般是按面值卖的，100元一张。

可转债的价格是由两部分组成的。

一部分是普通的债券，持有他每年能得到利息。

另一部分是看涨期权。

两者相加就是可转债的价格。

由于股票的价格随公司经营的变化不断变化，所以看涨期权的价值波动很剧烈。

同时，社会的资金成本不断变化，也导致债券部分的价格上下波动。

这就导致可转债的价格波动很剧烈，有时候能远低于面值，也能远高于面值。

我建仓的时候，底仓部分最喜欢配置可转债。

转股价一般随时间进行调整。

例如分红、送股后，转股价也相应下降；

公司股东大会也有权利修改转股价。

具体的条款，您可以查看可转债的说明书。

简单聊聊，供您参考。

三、可转债两次向下调整

可转债因为正股下跌到转股价的70%以下 价格向下调整后 再次跌到70%以下 再次进行向下调整 历史上有出现过这种情况 是哪几只可转债

没发现。

不同时期、行情下，会做出不同抉择的，这没可比性。

股价低走，必然会向下调整转股价，比如：中行的可转债。

四、什么样条件股票具备高送转呢？一般什么时候送转？有讲解吗

股票具备高送转的条件如下：一、每股公积金要多这是一个衡量上市公司送转潜力的重要指标。

按照一般的经验每股公积金最好大于2元。

二、每股未分配利润要多每股未分配利润最好大于2元。

三、净资产收益率要高只有净资产收益率高的上市公司才是高成长的。

四、股本要小总股本在2亿以下比较理想，股本越少上市公司越有通过送转扩大股本的欲望。

五、股价要高上市公司不太希望看到自己的股票价格太高，因为高价股参与的人少，参与的人少股性就不太活，所以，他们总想通过高送转降低自己的股价。

而低价股本来股价就很低了，这就没有送转的必要性了，再送转股价就太低了，比如10元的股票，10送10以后，就变成5元了。

所以，股价最好大于20元。

六、有增发的股票刚刚增发后的股票，再次进行高送转的概率比较大。

备注：高送转股票（简称：高送转）是指送红股或者转增股票的比例很大。

实质是股东权益的内部结构调整，对净资产收益率没有影响，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也并没有任何实质性影响。

“高送转”后，公司股本总数虽然扩大了，但公司的股东权益并不会因此而增加。

而且，在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由于股本扩大，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摊薄每股收益。

在公司“高送转”方案的实施日，公司股价将做除权处理，也就是说，尽管“高送转”方案使得投资者手中的股票数量增加了，但股价也将进行相应的调整，投资者持股比例不变，持有股票的总价值也未发生变化。

五、发行公司在发行可转换证券后在什么情况下需要对可转换证券的转换价格进行修正

当相关发行可转换证券的公司实施相关现金分红、转股、送股时必须对转换价格进行调整。

但是转换价格的相关调整是有依据的，并不是随便调整的，只有在相关上市公司的股票进行除权或除息时才能进行转换价格的调整，相关调整方法如下：标的证券除权的(所谓除权即上市公司实施的分红方案中有送股或转股，有没有现金分红并不重要，只要有送股或转股就必须除权)，转换价格按下列公式进行调整：新转换价格=原转换价格*(标的证券除权日参考价格/除权前一日标的证券收盘价格)注：这里的标的证券除权日参考价格=(除权前一日标的证券收盘价格-每股的现金分红)/(1+每股送股比例+每股转股比例)注意：这里是每股的，一般上市公司发布相关分红时都是以每10股为单位公布相关分红方案。

标的证券除息的(所谓除息即上市公司实施的分红方案中只有现金分红，没有相关送股或转股)，转换价格按下列公式进行调整：新转换价格=原转换价格*(标的证券除权日参考价格/除权前一日标的证券收盘价格)注：这里的标的证券除权日参考价格=除权前一日标的证券收盘价格-每股的现金分红

六、可转债发行后半年之内可以转成股票吗

可以。

可转债全称为可转换公司债券。

在目前国内市场，就是指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被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债券。

可转债具有债权和期权的双重属性，其持有人可以选择持有债券到期，获取公司还本付息；

也可以选择约定的时间内转换成股票，享受股利分配或资本增值。

所以投资界一般戏称，可转债对投资者而言是保证本金的股票。

当可转债失去转换意义，就作为一种低息债券，它依然有固定的利息收入。

如果实现转换，投资者则会获得出售普通股的收入或获得股息收入。

可转债最大的优点是同时具备了股票和债券的双重属性，结合了股票的长期增长潜力和债券所具有的安全和收益固定的优势。

此外，可转债比股票还有优先偿还的要求权。

可转债转股公式：可转债转换股份数(股)=转债手数*100/当次初始转股价格。

初始转股价格可因公司送股、增发新股、配股或降低转股价格时进行调整。

若出现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余额时，在T+1日交收时由公司通过登记结算公司以现金兑付。

七、在有效期内，什么情况下持有者会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票？

影响可转债投资价值的因素之一是转换价格，是指可以换成一股普通股的票面价值，如果可转债的票面价值为100元，每股股票的转换价格为5元，那么转换率为20%，转换价格或转换率会随着时间变动，同时还要考虑到债券持有期限内的股票分割和股息发放等因素，做出相应的调整。

关键因素之二是转换价值，是指可转债当时的股票市价可以转换成多少股票。

一般而言，转换价值等于转换率乘以每股股票的当时市价，例如，票面价值为100元的可转债的转换率为20%，可以换到的股票时间为每股6元，那么转换价值就为120元。

由于转换价格是事先约定的，所以股票市价越高，转换价值也越高，反之亦然。

因此可转债的转换价值与股票市价有关。

但是可转债的实际市价也在波动，一级市场的而发行价格的市盈率也在变动，他可能与转换价值相同或者不同，如果实际市价超过或者低于转换价值，可转债则为升水或贴水。

八、转股价格的转股价格调整

(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公司因配股、增发、送股、分红及其他原因引起发行人股份变动的，调整转股价格，并予以公告。

(二)转股价格调整的原则及方式在公司发行可转化债券时在招募说明书中事先约定，投资者应仔细阅读这部分内容。

基本包括：1、送红股、增发新股和配股等情况当可转债发行后，发行人面向A股股东进行了送红股、增发新股和配股、股份合并或分拆、股份回购、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转股价将进行调整。

(1)调整公式设初始转股价为 P_0 ，每股送红股数为 N ，每股配股或增发新股数为 K ，配股价或增发新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则调整转股价 P_1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 + 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K) \div (1 + K)$ 上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K) / (1 + n + k)$ 派息： $P_1 = P_0 - D$ 按上述调整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转股价格累积调整。

(2)调整手续因按规则需要调整转股价时，公司将公告确定股权登记日，并于公告中指定从某一交易日开始至股权登记日暂停可转债转股。

从股权登记日的下一个交易日开始恢复转股并执行调整后的转股价。

2、降低转股价格条款(特别向下修正条款)当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连续若干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达到一定比例，发行人可以将当期转股价格进行向下修正，作为新的转股价。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例如，鞍钢转债(125898)规定，当鞍钢新轧A股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达到80%，发行人可以将当期转股价格进行向下修正，作为新的转股价。

20%(含20%)以内的修正由董事会决定，经公告后实施；

修正幅度为20%以上时，由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公司董事会行使此项权力的次数在12个月内不得超过一次，修正后的转股价应不低于1999年6月30日的每股净资产值2.08元人民币和修正时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并不低于修正前一个月鞍钢新轧A股股票价格的平均值。

(2)修正程序因按本条第(1)款向下修正转股价时，公司将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或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并于公告中指定从某一交易日开始至股权登记日暂停可转债转股。

从股权登记日的下一个交易日开始恢复转股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

参考文档

[下载：什么情况可以下调转股价.pdf](#)

[《一般提出股票分配预案多久》](#)

[《一般股票重组停牌多久复牌》](#)

[《债券持有多久变股票》](#)

[下载：什么情况可以下调转股价.doc](#)

[更多关于《什么情况可以下调转股价》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book/73527502.html>